

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合同编号P02021001-龙华车辆段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项目
资格预审公告

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[以下简称港铁（深圳）]现就龙华车辆段安装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事宜进行公开询价。

本合同由港铁（深圳）免费提供场地，承包商出资建设及经营新能源汽车充电桩，合同期为5年。

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预审

本次公开询价资格要求：

- 1)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单位
- 2) 经营范围含充电桩运营等相关描述
- 3) 近三年内至少有2份在深圳市内安装、经营充电桩的业绩，且每个业绩中充电桩的数量不少于10个

申请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：（逐页加盖公章）

- 1) 企业营业执照
- 2) 业绩案例，并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
- 3) 企业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本项目授权委托书
- 4) 本项目指定联络人的姓名、职位、联络地址、电话和电子邮箱

提交资格预审资料须知：

- 1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，且集团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
- 2) 所有提交的资料应为完整的2套，并放入密封的信封或文件袋内，封面请注明：“合同编号P02021001-龙华车辆段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项目”
- 3) 申请人所报资料必须真实，若发现所报资料不真实，港铁（深圳）将不会接受其资格预审申请，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申请人承担。

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间、地点及联系人：

有意参与本合同的申请人请于**2021年3月10日（周三）16:00时前**将申请资料递交至以下地址（请勿放入投标箱）：

联系人：刘小姐，电话：0755-2927 6898，邮箱：jlou1@mtrsz.com.cn

地址：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和平路1000号港铁（深圳）总部大楼 邮编：518109

免责声明：

- 1) 本公告所载的一切内容仅作指引，绝不构成港铁（深圳）与其它任何一方之间具约束力的法律协议，且港铁（深圳）保留修改本公告的权力。
- 2) 通过资格预审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并不代表获得参与资格，港铁（深圳）对此有最终决定权。

如需了解有关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的详细信息，请登录我司网站 <http://www.mtrsz.com.cn>。